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南市政府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劉筱珊  
電話：06-2991111轉8493  
傳真：06-2982507  
電子信箱：hsliu@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1年10月23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01089076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890761A00\_ATTCH1.doc)

主旨：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為因應高齡化社會所引發退休公教人員之生活調適與安排議題，並為強化各機關有效運用優質且豐沛之退休人力資源，以提高公共事務效能，特予訂定「強化退休公教志工人力運用機制之推動原則」1份，請查照積極推動辦理。

說明：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1年10月19日總處給字第1010055097號函辦理。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副本：臺南市政府人事處

2012-10-23  
16:14:34  
文  
章



\*1010890761\*